

股票代碼：5348

# 正能量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稱為系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MPOWER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113 年股東常會

### 議事手冊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6 月 27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整

開會地點：台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 99 號 6 樓

犇亞商務(股)公司會議中心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 目 錄

## 頁次

|                             |    |
|-----------------------------|----|
| 壹、股東常會會議議程 .....            | 1  |
| 貳、報告事項.....                 | 2  |
| 參、承認事項.....                 | 3  |
| 肆、討論事項.....                 | 5  |
| 伍、選舉事項.....                 | 7  |
| 陸、其他議案.....                 | 11 |
| 柒、臨時動議.....                 | 11 |
| 捌、附 件：                      |    |
| 一、民國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       | 12 |
| 二、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 17 |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 112 年度財務報表..... | 18 |
| 四、「董事會議事規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 34 |
| 五、健全營運計劃書.....              | 35 |
| 六、擬辦理私募普通股案說明.....          | 36 |
| 玖、附 錄：                      |    |
| 一、公司章程.....                 | 39 |
| 二、股東會議事規則.....              | 44 |
| 三、董事選任程序.....               | 52 |
| 四、董事持股情形.....               | 54 |

# 正能量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 民國一一三年股東常會會議議程

時間：113 年 6 月 27 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整。

地點：犇亞商務(股)公司會議中心 台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 99 號 6 樓

一、宣布開會(報告出席股數)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 (一)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營業及財務報告。
- (二) 審計委員會審查民國 112 年度查核報告。
- (三)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執行情形報告。
- (四)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案。

四、承認事項：

- (一) 承認民國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
- (二) 承認民國 112 年度盈虧撥補案。

五、討論事項：

- (一) 擬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案。
- (二) 擬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六、選舉事項

- (一) 第十三屆董事(含獨立董事)選舉案。

七、其他議案

- (一) 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案。

八、臨時動議

九、散會

## 【報告事項】

(一)：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營業及財務報告，敬請 鑒察。

說明：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12 頁至第 16 頁附件一。

(二)：審計委員會審查民國 112 年度查核報告，敬請 鑒察。

說明：審計委員會審查民國 112 年度查核報告，請參閱本手冊第 17 頁附件二。

(三)：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執行情形報告，敬請 鑒察。

說明：112 年 6 月 28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股份以不超過 20,000,000 股為限，發行期限將屆滿，屆期不予辦理。

(四)：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案，敬請 鑒察。

說明：依據 113 年 01 月 11 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 1120383996 號函規定，擬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案部份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34 頁附件四。

## 【承認事項】

### 第一案

董事會 提

案由：民國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提請 承認。

說明：1.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編造完成，送請佳明

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蔡佳玲及周峻墩會計師查核完竣，出具無保留

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虧撥補表經審計委員

會審核通過。

2. 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上述財務報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12 頁至第 16 頁附件一及第 18 頁至第 33 頁附件三。

3. 謹提請 承認。

決議：

### 第二案

董事會 提

案由：民國 112 年度盈虧撥補案，提請 承認。

說明：1. 民國 112 年度盈虧撥補表請參閱如下：

正能量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112年12月31日

盈虧撥補表

單位：新台幣元

| 項 目           | 金 額                |
|---------------|--------------------|
| 期初待彌補虧損       | \$ ( 148,287,429 ) |
| 確定福利計劃再衡量數之變動 | 110,570            |
| 組織重組          | ( 39,547 )         |
| 調整後累積虧損       | ( 148,216,406 )    |
| 加：本期稅後淨利      | 6,472,476          |
| 期末待彌補虧損       | \$ ( 141,743,930 ) |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2.謹提請 承認。

決議：

## 【討論事項】

### 第一案

董事會 提

案由：擬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案。

說明：1.本公司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期末待彌補虧損為新台幣 141,743,930 元。

2.本公司為改善財務結構及配合未來營運發展需要，擬辦理減資新台幣 141,743,930 元以彌補虧損，銷除股份 14,174,393 股，依目前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289,503,100 元計算，減資比率為 48.96110957%，以減資換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及其持有股份按比例消除股份，每仟股減少 489.6110957 股，減資後之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47,759,170 元，減資後發行股數計 14,775,917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

3.減資後不足 1 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自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拼湊整股之登記，未辦理拼湊或拼湊後仍不足壹股之畸零股，依減資換股基準日前在股票公開集中交易市場最後交易日之收盤價給付現金(抵繳集保劃撥費用或無實體登錄費用)，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減少總股份不足之部分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以該收盤價承購之。

- 4.本次減資換發之新股採無實體發行，其權利義務與原股份相同，俟股東會通過並呈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授權董事會另訂減資基準日與減資換發股票基準日等相關事宜。
- 5.嗣後因本公司股本發生變動、因法令變更或主管機關審核要求及其他相關未盡事宜，致減資比例因此發生變動而須調整時，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依公司法或其相關法令規定全權處理之。
- 6.本次減資案健全營運計劃書及落實執行之控管措施，請參閱本手冊第 35 頁附件五。
- 7.謹提請 討論。

決議：

## 第二案

董事會 提

案由：擬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說明：1.本公司擬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規定，採私募方式辦理普通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相關說明請參閱本手冊第 36 頁至第 38 頁附件六。

- 2.謹提請 討論。

決議：



## 【選舉事項】

### 第一案

董事會 提

案由：第十三屆董事(含獨立董事)選舉案。

說明：1.本公司第十二屆董事及獨立董事任期至 113 年 8 月 24 日屆滿，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擬改選董事 7 席(含獨立董事 3 席)，任期三年，自 113 年 6 月 27 日至 116 年 6 月 26 日止。現任董事任期至本次股東常會改選之新任董事產生後即解任。依本公司章程第十六條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並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

2.本公司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本次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業經本公司 113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茲將相關資料載明如下：

| 候選人類別 | 候選人姓名 | 學歷           | 經歷              | 現職                                                                                | 持有股份數額<br>(單位:股) | 所代表之政府或法人名稱 |
|-------|-------|--------------|-----------------|-----------------------------------------------------------------------------------|------------------|-------------|
| 董事    | 胡湘麒   | 台灣大學國際企研所 碩士 | 國巨(股)公司產品事業群總經理 | 能率網通(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正能量智能(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捷邦國際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能率亞洲資本(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能率創新(股)公 | 4,527,000        | 能率網通(股)公司   |

| 候選人類別 | 候選人姓名 | 學歷                    | 經歷                                                                                            | 現職                                                                                                                                   | 持有股份數額<br>(單位:股) | 所代表之政府或法人名稱 |
|-------|-------|-----------------------|-----------------------------------------------------------------------------------------------|--------------------------------------------------------------------------------------------------------------------------------------|------------------|-------------|
|       |       |                       |                                                                                               | 司法人董事代表人、亞力電機(股)公司獨立董事兼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佳能企業(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愛山林建設開發(股)公司獨立董事兼薪資報酬委員會主席兼審計委員會委員、第一化成控股(開曼)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人杰老四川餐飲管理顧問(股)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 |                  |             |
| 董事    | 宋和業   | 南加州大學經濟系              | 力明工業(股)公司董事長、亞力通訊(股)公司董事、AEC International S.r.l 董事、日亞聯合離子機器(股)公司董事、日亞電機(股)公司董事、能率網通(股)公司獨立董事 | 亞力電機(股)公司董事長、集盛實業(股)公司獨立董事、力明工業(股)公司董事長、亞力通訊(股)公司董事、AEC International S.r.l 董事、日亞聯合離子機器(股)公司董事、日亞電機(股)公司董事                           | 4,527,000        | 能率網通(股)公司   |
| 董事    | 闕聖哲   | 美國加州州立大學製造系統工程管理研究所碩士 | 能率網通(股)公司獨立董事、久裕企業(股)公司獨立董事、捷邦國際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大鏡先端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 意德士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大鏡先端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毅曄(股)公司董事長、德鑫半導體控股(股)公司董事長、椿川國際有限公司董事長、鎮瓏有限公司董事長、毅曄國際(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長、JR International Corp.董事長、誼特科          | 1,295,000        | 無           |

| 候選人類別 | 候選人姓名 | 學歷        | 經歷                      | 現職                                                                                                                                                                                                                                     | 持有股份數額<br>(單位:股) | 所代表之政府或法人名稱 |
|-------|-------|-----------|-------------------------|----------------------------------------------------------------------------------------------------------------------------------------------------------------------------------------------------------------------------------------|------------------|-------------|
|       |       |           |                         | 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兼總經理、鳳凰貳創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奇鼎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奧緯士國際(股)公司 監察人                                                                                                                                                               |                  |             |
| 董事    | 沈凱翎   | 英國杜倫大學法律系 | 美國Brown&Company特助       | 無                                                                                                                                                                                                                                      | 248,584          | 無           |
| 獨立董事  | 袁孝椿   | 華夏科技大學    | 鈺駿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宇沛企業有限公司董事長 | 鈺駿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宇沛企業有限公司董事長                                                                                                                                                                                                                | 0                | 無           |
| 獨立董事  | 林志茂   | 清華大學材料所碩士 | 園區寬頻顧問、光華科技副廠長          | 振曜科技(股)公司董事兼集團執行長、沛亨半導體(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兼執行長、台灣生醫材料(股)公司董事、東荃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執行長、綠林資訊(股)公司董事長、邑鋒(股)公司董事長、西伯電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德奇電子揚州有限公司董事、西伯電子(重慶)有限公司監事、東莞荃曜電子有限公司監事、西伯(廈門)電子有限公司監事、Northlink Technology Corporation 董事、Team UC, Inc.董事、AIC K.K.董事 | 0                | 無           |

| 候選人<br>類別 | 候選人<br>姓名 | 學歷               | 經歷                                                      | 現職                                                                                                                                                            | 持有股份<br>數額<br>(單位:股) | 所代表<br>之政府<br>或法人<br>名稱 |
|-----------|-----------|------------------|---------------------------------------------------------|---------------------------------------------------------------------------------------------------------------------------------------------------------------|----------------------|-------------------------|
| 獨立<br>董事  | 王育文       | 英國曼徹斯特<br>大學教育博士 | 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br>董事長、廣亞學校<br>財團法人育達科<br>技大學副教授兼<br>副校長 | 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br>達科技大學董事長、財<br>團法人廣興文教基金<br>會董事長、財團法人台<br>北市中原文獻社董事<br>長、私立學校文教協會<br>理事長、財團法人台北<br>市私立復興實驗高級<br>中學監察人、幼獅文化<br>事業(股)公司董事、台<br>師大新創控股事業<br>(股)公司監察人 | 0                    | 無                       |

3.本次選舉依本公司「董事選任程序」為之。

4.提請 選舉。

選舉結果：

## 【其他議案】

第一案

董事會 提

案由：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案，提請 討論。

說明：1.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

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2.為借助本公司董事之專才與相關經驗，爰依法提請股東會同意，

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3.謹提請 公決。

決議：

## 【臨時動議】

## 【散會】

## 正能量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 營業報告書

本公司 112 年度合併營收淨額為新台幣 270,143 仟元，較前一年度增加新台幣 10,186 仟元；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8,949 仟元(歸屬母公司為新台幣 6,472 仟元)，每股稅後盈餘新台幣 0.22 元。待彌補虧損為新台幣 141,744 仟元，累積虧損較前一年度減少新台幣 6,543 仟元。

回顧 112 年的營運，本公司持續推展光載分散式天線系統產品應用，其雖屬於行動通訊 4G LTE 規格，且 5G 基地台近年的大量布建，涵蓋區域逐年增廣，但其應用領域有所區隔，屬於彼此互補，因此 4G LTE 仍將與 5G 並存且廣泛使用於全球的無線行動通訊市場。經過公司多年的耕耘，在台灣地區已獲得客戶信賴與市場認同，產品性價比高，出貨數量逐年穩定成長。

關於電子組裝代工業務，去年利基型胎壓產品數量已突破三萬顆，預計今年的訂單數量仍可維持在三萬顆以上。未來數年此客戶的業務量將逐漸爬升、穩定成長，伴隨客戶的成長創造雙贏局面。

在 GPS 產品方面，將持續開發關鍵技術，例如太陽能輔助供電以及血氧 SPO2 偵測等，以符合輕薄短小低功耗的需求趨勢，並深化與品牌客戶的合作，擴大產品線深度以幫助客戶維持市占率。另外也將進軍穿戴裝置以外的 GPS 應用產品市場，以對公司今年的營運帶來正面的助益。

未來在無線寬頻市場及 GPS 方面的應用，充滿了成長的機會。我們將持續積極改善公司營運，加強創新並提高公司經營績效，以獲取更高利潤。

本公司於 112 年 6 月收購馬拉松世界公司後，因應未來整體營運規劃，發展線上（網路通路）線下（實體店面）營運方式，跨入運動整合平台，整合運動資源並提供消費者全方面之運動服務需求。

本公司截至 113 年 3 月 31 日止受日本貨幣貶值及天氣影響，第一季市場買氣較為趨緩，以致稅後淨損為新台幣 2,900 仟元，每股稅後虧損新台幣 0.13 元。待彌補虧損為新台幣 145,429 仟元，累積虧損達實收股本 1/2 以上，待日本球季登場(第二季)後，逐漸收斂其影響。

# 壹、112 年度之營業報告

##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 項 目     | 112 年度  | 111 年度  | 變動比率     |
|---------|---------|---------|----------|
| 營業收入    | 270,143 | 259,957 | 3.92 %   |
| 營業成本    | 201,535 | 186,371 | 8.14 %   |
| 營業毛利    | 68,608  | 73,586  | (6.76)%  |
| 營業費用    | 58,607  | 66,235  | (11.52)% |
| 營業利益    | 10,001  | 7,351   | 36.05 %  |
| 業外收入及支出 | 403     | 552     | (26.99)% |
| 稅前淨利    | 10,404  | 7,903   | 31.65 %  |

## 二、預算執行情形(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 項 目  | 實際數     | 預算數     | 達成率      |
|------|---------|---------|----------|
| 營業收入 | 270,143 | 287,095 | 94.10 %  |
| 營業毛利 | 68,608  | 76,513  | 89.67 %  |
| 營業利益 | 10,001  | 5,482   | 182.43 % |
| 稅後淨利 | 10,404  | 10,458  | 99.48 %  |

##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 項 目  |             | 112 年度  | 111 年度  |       |
|------|-------------|---------|---------|-------|
| 財務收支 | 收入淨額        | 270,143 | 259,957 |       |
|      | 已實現毛利       | 68,608  | 73,586  |       |
|      | 本期淨利(歸屬母公司) | 6,472   | 4,647   |       |
| 獲利能力 | 資產報酬率       | 3.87%   | 2.98%   |       |
|      | 股東權益報酬率     | 5.49%   | 4.46%   |       |
|      | 佔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 3.45%   | 2.54% |
|      |             | 稅前純益    | 3.59%   | 2.73% |
|      | 純益率         | 3.31%   | 2.63%   |       |
|      | 每股盈餘        | 0.22    | 0.16    |       |

#### 四、研究發展狀況

##### 1.最近二年度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 項 目       | 112 年度  | 111 度   |
|-----------|---------|---------|
| 研發費用      | 14,848  | 16,150  |
| 營收淨額      | 270,143 | 259,957 |
| 研發費用佔營收比例 | 5.50%   | 6.21%   |

##### 2.最近二年度研發成果

###### (1).112 年度研發成果

- (a).高彩 AMOLED GPS(L1S)高爾夫球錶
- (b).客製化彩屏專業 GPS 潛水錶
- (c).精簡型 GPS 潛水錶
- (d).電輔車車表系列
- (e).高精度 GNSS BT/WiFi 賽車紀錄器

###### (2).113 年度預計開發之新產品

- (a).觸控 AMOLED GPS(L1S)高爾夫球錶
- (b).太陽能彩屏 GPS 潛水錶(含心率血氧偵測)
- (c).精簡型 GNSS 賽車紀錄器
- (d).電輔車車表系列

#### 貳、113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 一、經營方針

###### TELECOM：

- 1.投入有限的工程資源下，積極整合其他相關產品，使銷售的產品面能夠擴大，以滿足跨產業客戶及市場需求。
- 2.持續加強員工教育訓練及品質意識，並貫徹品質檢驗，以確保正能量智能產品之品牌聲譽。

###### GPS：

- 1.產品開發：繼續在穿戴運動應用上整合 PPG/SpO2(動態心跳/血氧飽和度)、高度計、加速度/磁力/陀螺儀等各式感測器、加強防水能力、提升線性天線效率以及太陽能輔助供電，並導入最新省電 SOC 平台以及 GNSS 晶片。同時尋找及評估可合作的外部資源，以加快開發速度，提供更好更新的產品來滿足客戶的需求。
- 2.客戶經營：全力支持現有客戶拓展市場，以深化合作關係。同時也將以現有產品、技術為核心，積極拓展新的應用市場及客戶，並加強客戶策略合作，以追求公司最大效益。



3. 團隊充實：持續招聘優秀人才，以加速產品開發，滿足客戶及市場需求。
4. 生產管理：投入資源優化生產效率，持續強化供應鏈深度及組裝生產能量，以提升彈性與競爭力。

#### 健康產業：

未來結合集團資源，將旗下其他運動品牌陸續整合至本公司項下，以三鐵運動為核心，打造全方面之運動相關平台。透過團體戰之方式跨入三鐵運動領域及社群，提供更多運動樂趣，增加會員，擴大運動營運版圖。期待有效掌握現有客戶資源，整合目前各項銷售項目，有效利用線上及線下之銷售網，包含跑步、登山、單車等，再造新穎之整體銷售方式，使獲利增益。

### 二、 預計銷售數量及其依據：不適用。

### 三、 產銷政策

1. 配合全球無線寬頻趨勢以及相關應用之普及，除積極參加各項國際重要性展覽會外，將深化與客戶銷售通路之關係，深入了解市場動態，以強化產品銷售力道。
2. 針對現有客戶，安排定期互訪及產品概念討論，運用客戶當地市場資訊，即時提出符合目標市場的產品。
3. 利用相關國際重要性展覽，蒐集市場資訊及接觸潛在客戶。
4. 建立共用平台以優化經濟規模並有利生產備料安排及有效管理庫存。
5. 落實 ISO9001 品質體系及 RoHS/WEEE 等歐盟環保要求，確保產品出貨品質。
6. 建立具競爭力的外包資源，降低生產成本，滿足客戶多樣需求，提升產品競爭力。

### 四、 經營風險

1. 基於無線訊號對於大型建築室內覆蓋一向是無線通訊業者頭痛的問題。分散式天線系統可與 4G LTE、3G 及 GSM 網路進行整合，藉由光纖網路於特定區域，大樓或隧道等區域解決無線訊號覆蓋不良之窘境，以降低建置成本與提升通訊品質。但本公司規模較小、知名度不高，在與國際品牌相較下若干客戶仍存有疑惑。
2. 隨著追求個人健康及生活品質的全球趨勢，穿戴式 GPS 運動產品接受度日高，也引起諸多業者競相進入，本公司將延續已建立之穿戴式產品核心技術，持續引進新產品與新技術，以服務更多客戶需求，創造客戶、消費者及公司三贏局面，走出自己的藍海。
3. 隨著科技不斷發展和互聯網的普及，眾多電商在過去幾年已成為全球經濟的重要組成的一環。前幾年疫情影響也加速了電商的普及和發展，消費者的購物行為和偏好也發生了轉變。隨著疫情時代結束，電商市場發展趨近飽和，未來電商平台需要不斷調整消費決策和創新，以滿足市場不斷變化的需求。

#### 參、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1. 公司發展定位方面，除了原有高頻微波研發製造專長為基礎，加上機構及軟體設計等功能，以開發高附加價值利基產品及各式無線通訊模組為主軸，成為專業之無線通訊及 GPS 廠商外，未來方向將定位由單一運動穿戴裝置製造商，跨入運動整合平台，整合運動資源並提供消費者全方面之運動服務需求。未來也將透過團體戰之方式，將集團旗下相關運動品牌整合至本公司，結合線上及線下資源打造全方面之運動相關平台，朝全方位的運動事業公司發展；提供更多運動樂趣，讓會員能接獲更多運動相關的信息及嘗試選擇，擴大運動營運版圖。
2. 財務方面，目前本公司自有資金充足，未來擬進行私募案發展新事業體及購置新事業營運資產；預計效益為增加新事業營收與收益及公司營運資金增加，期以支應公司未來經營拓展的資金供給來源之一，嚴格管理應收帳款及現金流量，追求獲利，以期為股東創造最大投資價值。

#### 肆、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 光載分散式天線系統主要會介接至電信行動網路，在許多國家電信產業乃屬寡佔市場，不僅使用環境不同，各國法規也不盡相同。因此在產品系通使用上造成進入障礙。
2. GPS 穿戴裝置整合度越來愈高，受限於公司研發資源，必須積極尋求外部資源協助，以加快產品研發速度來回應市場的激烈競爭。
3. 透過轉型計畫，以及集團資源內部資源整合，使資本支出、人力成本等營運成本有效的控制，效率提升，內部流程精簡改造使整體營運成本能持續降低。

面對未來的挑戰，本公司經營定當全力以赴，期盼各位股東繼續給予支持與鼓勵，為各位股東創造更佳的權益。

在此謹致上最誠摯的謝忱，並敬祝各位股東

鴻圖大展、萬事如意

董事長 胡湘麒



總經理 胡湘麒



會計主管 石介璇





## 正能量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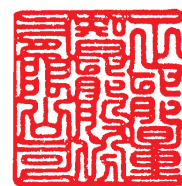
###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12 年度同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虧撥補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任佳明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虧撥補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鑑核

正能量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5 月 8 日



佳明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SCS CONCORD CPAs

台北市松山區10547復興北路167號10樓之1  
10F.-1, No.167, Fuxing N. Rd., Taipei, 10547,  
Taiwan, R.O.C

【附件三】



Telephone (02)2545-0279  
Telefax (02)2719-3479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正能量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正能量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正能量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正能量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強調事項－共同控制下個體之組織重組

如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十二(七)所述，正能量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一日以現金向母公司能率網通股份有限公司購入正能量運動股份有限公司51.99%股權，該交易因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應視為自始即合併，並追溯重編比較期間財務報告。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正能量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一.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係個體財務報告之重要項目之一。因此，銷貨收入認列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該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藉由瞭解並測試銷貨收入認列流程之主要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並執行銷貨收入細項測試，自銷貨明細選取樣本，檢視其出貨單等相關資料，並核對收款對象與出貨對象是否一致及檢視期後是否發生重大銷貨退回，以驗證銷貨收入之真實性。



## 二.存貨評價

存貨係個體財務報告之重要項目之一。因此，存貨評價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該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評估存貨之評價程序為，確認公司是否已按既定政策執行，並執行抽樣程序以檢查存貨庫齡之正確性；依據對其營運與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比較財務報告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適當且一致採用；透過抽樣取得最近期報價或銷貨發票以驗證其是否以成本或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並藉由抽樣重新計算存貨以評估其評價基礎適當性；以及藉由參與及觀察年度存貨盤點，亦同時檢視存貨狀況，以評估過時及損壞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適當性。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正能量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正能量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正能量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正能量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正能量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正

能量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正能量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正能量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正能量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佳明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蔡 佳 玲

蔡佳玲



會計師 周 峻 墩

周峻墩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109)金管證審字第 109034730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89)台財政(六)字第 90515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三 月 十 三 日



正陽昌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

|       |                              | 一一二二二二三月三十一日 |     | 一一二二二二三月三十一日(重編後) |     | 一一二二二二三月三十一日(重編後) |     | 一一二二二二三月三十一日(重編後) |     |
|-------|------------------------------|--------------|-----|-------------------|-----|-------------------|-----|-------------------|-----|
|       |                              | 金額           | 百分比 | 金額                | 百分比 | 金額                | 百分比 | 金額                | 百分比 |
| 流動資產  |                              |              |     |                   |     |                   |     |                   |     |
| 1100  |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 56,953    | 33  | 56,953            | 31  | 64,226            | 37  |                   |     |
| 1136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五))     | 27,010       | 16  | 27,010            | 15  | 27,010            | 16  |                   |     |
| 1140  | 合約資產-流動                      | 481          | -   | -                 | -   | -                 | -   |                   |     |
| 1170  |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及十二))            | 23,334       | 13  | 17,720            | 10  | 14,506            | 8   |                   |     |
| 1180  | 應收帳款淨額-關係人(附註六(三及十二)及七)      | -            | -   | 268               | -   | 162               | -   |                   |     |
| 1200  | 其他應收款                        | 222          | -   | 1,762             | 1   | 673               | -   |                   |     |
| 1210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 1            | -   | -                 | -   | -                 | -   |                   |     |
| 1220  | 本期所得稅資產                      | 35           | -   | -                 | -   | 26                | -   |                   |     |
| 130X  | 存貨(附註六(四))                   | 27,130       | 16  | 43,784            | 24  | 36,195            | 21  |                   |     |
| 1410  | 預付款項(附註七)                    | 7,035        | 4   | 4,410             | 2   | 5,686             | 3   |                   |     |
| 1470  | 其他流動資產                       | -            | -   | 3                 | -   | -                 | -   |                   |     |
| 11XX  | 流動資產合計                       | 142,201      | 82  | 151,650           | 83  | 148,484           | 85  |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                   |     |                   |     |
| 1510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 887          | 1   | 887               | -   | 887               | -   |                   |     |
| 1535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五))    | 10,000       | 6   | 10,000            | 5   | 10,000            | 6   |                   |     |
| 1550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             | 14,335       | 8   | 12,217            | 7   | 3,277             | 2   |                   |     |
| 1600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附註六(七))          | 3,412        | 2   | 2,841             | 2   | 3,099             | 2   |                   |     |
| 1755  | 使用權資產淨額(附註六(八))              | 1,275        | 1   | 5,101             | 3   | 8,927             | 5   |                   |     |
| 1780  | 無形資產淨額(附註六(九))               | 6            | -   | 8                 | -   | 10                | -   |                   |     |
| 1920  | 存出保證金                        | 652          | -   | 652               | -   | 652               | -   |                   |     |
| 1990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147          | -   | -                 | -   | -                 | -   |                   |     |
| 15XX  | 非流動資產合計                      | 30,714       | 18  | 31,706            | 17  | 26,852            | 15  |                   |     |
| 1XXX  | 資產總計                         | 172,915      | 100 | 183,356           | 100 | 175,336           | 100 |                   |     |
|       |                              | \$           |     |                   |     |                   |     |                   |     |

(續次頁)



正聲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鄭正聲 董事長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一一年一月一日(重編後)

|                                  | 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 |      | 一一一年一月一日(重編後) |      |
|----------------------------------|-------------|------|------------------|------|---------------|------|
|                                  | 金額          | 百分比  | 金額               | 百分比  | 金額            | 百分比  |
| 負債及權益                            |             |      |                  |      |               |      |
| 流動負債                             |             |      |                  |      |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二))            | \$ 5,415    | 3    | 9,239            | 5    | 6,183         | 4    |
| 2170 應付帳款                        | 7,067       | 4    | 5,024            | 3    | 8,042         | 5    |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 66          | -    | 3                | -    | 386           | -    |
| 2200 其他應付款                       | 9,457       | 5    | 8,640            | 5    | 9,415         | 5    |
|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七)              | 49          | -    | 45               | -    | 31            | -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八)及七)           | 1,299       | 1    | 3,862            | 2    | 3,808         | 2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 761         | 1    | 521              | -    | 647           | -    |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 24,114      | 14   | 27,334           | 15   | 28,512        | 16   |
| 非流動負債                            |             |      |                  |      |               |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六))            | 719         | 1    | 692              | -    | 447           | -    |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八)及七)          | -           | -    | 1,299            | 1    | 5,161         | 3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         | 363         | -    | 598              | -    | 2,352         | 2    |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 1,082       | 1    | 2,589            | 1    | 7,960         | 5    |
| 2XXX 負債總計                        | 25,196      | 15   | 29,923           | 16   | 36,472        | 21   |
| 權益(附註六(十一))                      |             |      |                  |      |               |      |
| 3110 普通股股本                       | 289,503     | 167  | 289,503          | 158  | 289,503       | 165  |
| 3200 資本公積                        | 551         | -    | -                | -    | -             | -    |
| 3300 保留盈餘                        | (141,744)   | (82) | (148,287)        | (81) | (153,916)     | (88) |
| 3350 待彌補虧損                       | (591)       | -    | -                | -    | -             | -    |
| 3400 其他權益                        | 147,719     | 85   | 141,216          | 77   | 135,587       | 77   |
|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           | -    | 12,217           | 7    | 3,277         | 2    |
| 31XX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 147,719     | 85   | 153,433          | 84   | 138,864       | 79   |
| 35XX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           | -    | -                | -    | -             | -    |
| 3XXX 權益總計                        | 147,719     | 85   | 153,433          | 84   | 138,864       | 79   |
| 負債及權益總計                          | \$ 172,915  | 100  | 183,356          | 100  | 175,336       | 100  |

(請詳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正南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加蓋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二年及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                               | 一一二年度      |     | 一一一年度(重編後) |     |
|-------------------------------|------------|-----|------------|-----|
|                               | 金額         | 百分比 | 金額         | 百分比 |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六(十二)及七)        | \$ 115,069 | 100 | 127,023    | 100 |
|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及七)           | 92,534     | 80  | 94,798     | 75  |
| 5900 營業毛利                     | 22,535     | 20  | 32,225     | 25  |
| 591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 (111)      | -   | -          | -   |
|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 22,424     | 20  | 32,225     | 25  |
|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七)及七)               |            |     |            |     |
| 6100 推銷費用                     | 4,534      | 4   | 5,610      | 4   |
| 6200 管理費用                     | 9,784      | 9   | 9,992      | 8   |
|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14,848     | 13  | 16,151     | 13  |
| 645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附註六(三))         | (8,990)    | (8) | (820)      | (1)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20,176     | 18  | 30,933     | 24  |
| 6900 營業利益                     | 2,248      | 2   | 1,292      | 1   |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     |            |     |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三))            | 897        | 1   | 779        | -   |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四))         | 1,564      | 1   | 2,677      | 2   |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八及十五))          | (48)       | -   | (101)      | -   |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附註六(六)) | 2,229      | 2   | 1,142      | 1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4,642      | 4   | 4,497      | 3   |
| 7900 稅前淨利                     | 6,890      | 6   | 5,789      | 4   |
|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六))           | -          | -   | -          | -   |
| 8200 本期淨利                     | 6,890      | 6   | 5,789      | 4   |
| 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     |            |     |
|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      | 138        | -   | 1,227      | 1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六))  | (27)       | -   | (245)      | -   |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111        | -   | 982        | 1   |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7,001   | 6   | 6,771      | 5   |
| 8600 淨利歸屬於                    |            |     |            |     |
| 8610 母公司業主                    | 6,472      | 6   | 4,647      | 3   |
| 8615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418        | -   | 1,142      | 1   |
|                               | \$ 6,890   | 6   | 5,789      | 4   |
|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            |     |            |     |
| 8710 母公司業主                    | 6,583      | 6   | 5,629      | 4   |
| 8715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418        | -   | 1,142      | 1   |
|                               | \$ 7,001   | 6   | 6,771      | 5   |
|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九)) | 稅後         |     | 稅後         |     |
| 母公司業主                         | \$ 0.22    |     | 0.16       |     |
|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0.01       |     | 0.04       |     |
|                               | \$ 0.23    |     | 0.20       |     |
|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九)) | 稅後         |     | 稅後         |     |
| 母公司業主                         | \$ 0.22    |     | 0.16       |     |
|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0.01       |     | 0.04       |     |
|                               | \$ 0.23    |     | 0.20       |     |

(請詳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正印所印信印

民國一二年及  
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                       | 普通股股本   | 資本公積 | 保留盈餘      | 其他權益項目                    |           |         |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權益總額     |
|-----------------------|---------|------|-----------|---------------------------|-----------|---------|-----------|----------|
|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 權益總額    |           |          |
| A1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289,503 | -    | (153,916) | -                         | 135,587   | 135,587 | -         | 135,587  |
| A4 追溯調整共同控制下組織重組之前手權益 | -       | -    | -         | -                         | -         | -       | 3,277     | 3,277    |
| A5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 289,503 | -    | (153,916) | -                         | 135,587   | 135,587 | 3,277     | 138,864  |
| D1 一一年度稅後淨利           | -       | -    | 4,647     | -                         | 4,647     | 4,647   | 1,142     | 5,789    |
| D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之變動        | -       | -    | 982       | -                         | 982       | 982     | -         | 982      |
| D5 一一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5,629     | -                         | 5,629     | 5,629   | 1,142     | 6,771    |
|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 -         | -                         | -         | -       | 7,798     | 7,798    |
| A5 民國一二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 289,503 | -    | (148,287) | -                         | 141,216   | 141,216 | 12,217    | 153,433  |
| D1 一二年度稅後淨利           | -       | -    | 6,472     | -                         | 6,472     | 6,472   | 418       | 6,890    |
| D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之變動        | -       | -    | 111       | -                         | 111       | 111     | -         | 111      |
| D5 一二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6,583     | -                         | 6,583     | 6,583   | 418       | 7,001    |
| H3 組織重組               | -       | 551  | (40)      | (591)                     | (80)      | (80)    | (12,635)  | (12,715) |
| Z1 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89,503 | 551  | (141,744) | (591)                     | 147,719   | 147,719 | -         | 147,719  |

(請詳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單位：新台幣仟元

|        |                    | 一一二年度     | 一一一年度<br>(重編後) |
|--------|--------------------|-----------|----------------|
|        |                    | 金額        | 金額             |
| AAAA   |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           |                |
| A10000 | 本期稅前淨利             | \$ 6,890  | 5,789          |
| A20000 | 調整項目：              |           |                |
| A20010 |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           |                |
| A20100 | 折舊費用               | 5,576     | 5,662          |
| A20200 | 攤銷費用               | 2         | 2              |
| A20300 |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 (8,990)   | (820)          |
| A20900 | 利息費用               | 48        | 101            |
| A21200 | 利息收入               | (764)     | (318)          |
| A22400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   | (2,229)   | (1,142)        |
| A22500 |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2,000)   | -              |
| A23700 |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 (1,504)   | (3,348)        |
| A23900 |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 111       | -              |
| A24100 |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 349       | 54             |
| A30000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           |                |
| A31125 | 合約資產               | (481)     | -              |
| A31150 | 應收帳款               | (6,064)   | (3,307)        |
| A31160 | 應收帳款-關係人           | 268       | (106)          |
| A31180 | 其他應收款              | 1,508     | (1,089)        |
| A31190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1)       | -              |
| A31200 | 存貨                 | 18,158    | (4,241)        |
| A31230 | 預付款項               | (2,625)   | 1,276          |
| A31240 | 其他流動資產             | 3         | (3)            |
| A31990 | 催收款                | 9,022     | 820            |
| A32125 | 合約負債               | (3,824)   | 3,056          |
| A32150 | 應付帳款               | 2,139     | (2,979)        |
| A32160 | 應付帳款-關係人           | 63        | (383)          |
| A32180 | 其他應付款              | 622       | (775)          |
| A32190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4         | 14             |
| A32230 | 其他流動負債             | 240       | (126)          |
| A32240 | 淨確定福利負債            | (97)      | (527)          |
| A33000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 16,424    | (2,390)        |
| A33300 | 支付之利息              | (48)      | (101)          |
| A33500 | (支付)退還之所得稅         | (35)      | 26             |
| AAAA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 16,341    | (2,465)        |
| BBBB   |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                |
| B01800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2,715)  | -              |
| B0270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121)   | (1,578)        |
| B02800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2,000     | -              |
| B07100 | 預付設備款增加            | (147)     | -              |
| B07500 | 收取之利息              | 764       | 318            |
| BBBB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2,219)  | (1,260)        |
| CCCC   |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                |
| C04020 |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 (3,862)   | (3,808)        |
| CCCC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3,862)   | (3,808)        |
| EEEE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淨增加(減少) | 260       | (7,533)        |
| E00100 |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6,693    | 64,226         |
| E00200 |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 56,953 | 56,693         |

(請詳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佳明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SCS CONCORD CPAs

台北市松山區10547復興北路167號10樓之1  
10F.-1, No.167, Fuxing N. Rd., Taipei, 10547,  
Taiwan, R.O.C



Telephone (02)2545-0279  
Telefax (02)2719-3479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正能量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正能量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正能量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正能量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強調事項－共同控制下個體之組織重組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七)所述，正能量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一日以現金向母公司能率網通股份有限公司購入正能量運動股份有限公司51.99%股權，該交易因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應視為自始即合併，並追溯重編比較期間財務報告。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正能量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一.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係合併財務報告之重要項目之一。因此，銷貨收入認列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該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藉由瞭解並測試銷貨收入認列流程之主要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並執行銷貨收入細項測試，自銷貨明細選取樣本，檢視其出貨單等相關資

料，並核對收款對象與出貨對象是否一致及檢視期後是否發生重大銷貨退回，以驗證銷貨收入之真實性。

## 二.存貨評價

存貨係合併財務報告之重要項目之一。因此，存貨評價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該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評估存貨之評價程序為，確認公司是否已按既定政策執行，並執行抽樣程序以檢查存貨庫齡之正確性；依據對其營運與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比較財務報告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適當且一致採用；透過抽樣取得最近期報價或銷貨發票以驗證其是否以成本或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並藉由抽樣重新計算存貨以評估其評價基礎適當性；以及藉由參與及觀察年度存貨盤點，亦同時檢視存貨狀況，以評估過時及損壞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適當性。

## 其他事項

正能量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含強調事項段)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正能量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正能量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正能量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正能量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正能量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正能量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正能量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正能量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佳明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蔡佳玲

會計師 周峻墩

蔡佳玲



周峻墩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109)金管證審字第 109034730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89)台財證(六)字第 90515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三 月 十 三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重編後)

|                              | 一一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一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 |     | 一一一二年一月一日(重編後) |     |
|------------------------------|--------------|-----|-------------------|-----|----------------|-----|
|                              | 金額           | 百分比 | 金額                | 百分比 | 金額             | 百分比 |
| 流動資產                         |              |     |                   |     |                |     |
|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79,554       | 34  | 82,408            | 33  | 78,540         | 32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五))     | 27,010       | 12  | 27,010            | 11  | 27,010         | 11  |
|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六(十二))             | 481          | -   | -                 | -   | -              | -   |
|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及十二))            | 29,478       | 13  | 30,704            | 12  | 25,550         | 10  |
| 應收帳款淨額-關係人(附註六(三及十二)及七)      | 342          | -   | 149               | -   | 92             | -   |
| 其他應收款                        | 222          | -   | 1,762             | 1   | 673            | -   |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 1            | -   | -                 | -   | -              | -   |
| 本期所得稅資產                      | 45           | -   | -                 | -   | 26             | -   |
| 存貨(附註六(四))                   | 55,970       | 24  | 66,656            | 26  | 59,809         | 25  |
| 預付款項                         | 7,679        | 3   | 4,885             | 2   | 6,220          | 3   |
| 其他流動資產                       | 26           | -   | 35                | -   | 16             | -   |
| 流動資產合計                       | 200,808      | 86  | 213,609           | 85  | 197,936        | 81  |
| 非流動資產                        |              |     |                   |     |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 887          | -   | 887               | -   | 887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五))    | 11,000       | 5   | 11,000            | 4   | 11,000         | 5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附註六(六))          | 3,904        | 2   | 3,885             | 2   | 5,043          | 2   |
| 使用權資產淨額(附註六(七))              | 7,443        | 3   | 11,209            | 4   | 12,764         | 5   |
| 無形資產淨額(附註六(八))               | 4,496        | 2   | 6,031             | 2   | 8,143          | 3   |
|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六))             | 4,697        | 2   | 6,142             | 2   | 7,201          | 3   |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147          | -   | -                 | -   | -              | -   |
| 存出保證金                        | 1,106        | -   | 1,106             | 1   | 1,016          | 1   |
| 非流動資產合計                      | 33,680       | 14  | 40,260            | 15  | 46,054         | 19  |
| 資產總計                         | \$ 234,488   | 100 | \$ 253,869        | 100 | \$ 243,990     | 100 |

(續次頁)





正能能源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一一年一月一日(重編後)

|                                  | 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 |      | 一一一年一月一日(重編後) |      |
|----------------------------------|-------------|------|------------------|------|---------------|------|
|                                  | 金額          | 百分比  | 金額               | 百分比  | 金額            | 百分比  |
| 負債及權益                            |             |      |                  |      |               |      |
| 流動負債                             |             |      |                  |      |               |      |
|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九))                | 20,000      | 8    | 30,000           | 12   | 40,000        | 17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二))            | 6,310       | 3    | 9,557            | 4    | 6,511         | 3    |
| 2170 應付帳款                        | 21,189      | 9    | 14,432           | 6    | 20,063        | 8    |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 67          | -    | 12               | -    | 390           | -    |
| 2200 其他應付款                       | 15,381      | 6    | 12,944           | 5    | 13,368        | 6    |
|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七)              | 49          | -    | 47               | -    | 31            | -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七)及七)           | 6,012       | 3    | 6,258            | 2    | 7,483         | 3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 1,691       | 1    | 9,525            | 4    | 6,075         | 2    |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 70,699      | 30   | 82,775           | 33   | 93,921        | 39   |
| 非流動負債                            |             |      |                  |      |               |      |
|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 98          | -    | -                | -    | -             | -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六))            | 729         | -    | 692              | -    | 447           | -    |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七)及七)          | 1,537       | 1    | 5,087            | 2    | 5,379         | 2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 363         | -    | 598              | -    | 2,352         | 1    |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 2,727       | 1    | 6,377            | 2    | 8,178         | 3    |
| 2XXX 負債總計                        | 73,426      | 31   | 89,152           | 35   | 102,099       | 42   |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一))             |             |      |                  |      |               |      |
| 3110 普通股股本                       | 289,503     | 123  | 289,503          | 114  | 289,503       | 119  |
| 3200 資本公積                        | 551         | -    | -                | -    | -             | -    |
| 3300 保留盈餘                        | (141,744)   | (60) | (148,287)        | (58) | (153,916)     | (63) |
| 3350 待彌補虧損                       | (591)       | -    | -                | -    | -             | -    |
| 3400 其他權益                        | 147,719     | 63   | 141,216          | 56   | 135,587       | 56   |
|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           | -    | 12,217           | 5    | 3,277         | 1    |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 -           | -    | 11,284           | 4    | 3,027         | 1    |
| 35XX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13,343      | 6    | 164,717          | 65   | 141,891       | 58   |
| 36XX 非控制權益                       | 161,062     | 69   |                  |      |               |      |
| 3XXX 權益總計                        |             |      |                  |      |               |      |
|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34,488     | 100  | 253,869          | 100  | 243,990       | 100  |
| \$                               |             |      |                  |      |               |      |

(請詳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單位：新台幣仟元

|                               | 一一二年度      |     | 一一一年度(重編後) |     |
|-------------------------------|------------|-----|------------|-----|
|                               | 金額         | 百分比 | 金額         | 百分比 |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六(十二)及七)        | \$ 270,143 | 100 | 259,957    | 100 |
|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及十七)及七)        | 201,535    | 75  | 186,371    | 72  |
| 5900 營業毛利                     | 68,608     | 25  | 73,586     | 28  |
|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七)及七)               |            |     |            |     |
| 6100 推銷費用                     | 30,250     | 11  | 21,029     | 8   |
|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 22,499     | 8   | 29,750     | 11  |
|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14,848     | 5   | 16,150     | 6   |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 (8,990)    | (3) | (694)      |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58,607     | 21  | 66,235     | 25  |
| 6900 營業利益                     | 10,001     | 4   | 7,351      | 3   |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     |            |     |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三))            | 1,114      | -   | 813        | -   |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四))         | 125        | -   | 627        | -   |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七及十五))          | (836)      | -   | (888)      | -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403        | -   | 552        | -   |
| 7900 稅前淨利                     | 10,404     | 4   | 7,903      | 3   |
|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六))           | (1,455)    | (1) | (1,059)    | -   |
| 8200 本期淨利                     | 8,949      | 3   | 6,844      | 3   |
| 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     |            |     |
|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      | 138        | -   | 1,227      | -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六))  | (27)       | -   | (245)      | -   |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111        | -   | 982        | -   |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9,060   | 3   | 7,826      | 3   |
| 8600 淨利歸屬於：                   |            |     |            |     |
| 8610 母公司業主                    | \$ 6,472   | 2   | 4,647      | 3   |
| 8615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418        | -   | 1,142      | -   |
| 8620 非控制權益                    | 2,059      | 1   | 1,055      | -   |
|                               | \$ 8,949   | 3   | 6,844      | 3   |
|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            |     |            |     |
| 8710 母公司業主                    | \$ 6,583   | 2   | 5,629      | 3   |
| 8715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418        | -   | 1,142      | -   |
| 8720 非控制權益                    | 2,059      | 1   | 1,055      | -   |
|                               | \$ 9,060   | 3   | 7,826      | 3   |
|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九)) | 稅後         |     | 稅後         |     |
| 母公司業主                         | \$ 0.22    |     | 0.16       |     |
|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0.01       |     | 0.04       |     |
|                               | \$ 0.23    |     | 0.20       |     |
|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九)) | 稅後         |     | 稅後         |     |
| 母公司業主                         | \$ 0.22    |     | 0.16       |     |
|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0.01       |     | 0.04       |     |
|                               | \$ 0.23    |     | 0.20       |     |

(請詳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正能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全權代表公司簽名

民國一二年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         |        |                          |               |         |               |        |          |
|-------------|--------------------|---------|--------|--------------------------|---------------|---------|---------------|--------|----------|
|             |                    |         | 其他權益項目 |                          |               |         |               |        |          |
|             |                    |         | 保留盈餘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br>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母公司業主權益合<br>計 |         |               |        |          |
|             |                    |         | 資本公積   | 未實現損益                    |               |         | 共同控制下<br>前手權益 | 非控制權益  | 權益總額     |
|             |                    | 普通股本    |        |                          |               |         |               |        |          |
| A1          |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289,503 | -      | (153,916)                | -             | 135,587 | -             | -      | 135,587  |
| A4          | 追溯調整共同控制下組織重組之前手權益 | -       | -      | -                        | -             | -       | 3,277         | 3,027  | 6,304    |
| A5          |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 289,503 | -      | (153,916)                | -             | 135,587 | 3,277         | 3,027  | 141,891  |
| D1          | 一一年度稅後淨利           | -       | -      | 4,647                    | -             | 4,647   | 1,142         | 1,055  | 6,844    |
| D3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之變動        | -       | -      | 982                      | -             | 982     | -             | -      | 982      |
| D5          | 一一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5,629                    | -             | 5,629   | 1,142         | 1,055  | 7,826    |
| M7          |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 -                        | -             | -       | 7,798         | 7,202  | 15,000   |
| A5          | 民國一二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 289,503 | -      | (148,287)                | -             | 141,216 | 12,217        | 11,284 | 164,717  |
| D1          | 一二年度稅後淨利           | -       | -      | 6,472                    | -             | 6,472   | 418           | 2,059  | 8,949    |
| D3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之變動        | -       | -      | 111                      | -             | 111     | -             | -      | 111      |
| D5          | 一二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6,583                    | -             | 6,583   | 418           | 2,059  | 9,060    |
| H3          | 組織重組               | -       | 551    | (40)                     | (591)         | (80)    | (12,635)      | -      | (12,715) |
| Z1          | 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89,503 | 551    | (141,744)                | (591)         | 147,719 | -             | 13,343 | 161,062  |

(請詳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正能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                             | 一一二年度     | 一一一年度(重編後) |
|-----------------------------|-----------|------------|
|                             | 金額        | 金額         |
|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           |            |
|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 10,404 | 7,903      |
| A20000 調整項目：                |           |            |
|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           |            |
| A20100 折舊費用                 | 11,184    | 11,022     |
| A20200 攤銷費用                 | 5         | 72         |
|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 (8,990)   | (694)      |
| A20900 利息費用                 | 836       | 888        |
| A21200 利息收入                 | (911)     | (353)      |
|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2,000)   | -          |
|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530     | 2,040      |
|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 (1,934)   | (3,958)    |
|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 349       | 55         |
|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           |            |
| A31125 合約資產                 | (481)     | -          |
| A31150 應收帳款                 | 776       | (5,374)    |
|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93)     | (57)       |
| A31180 其他應收款                | 1,508     | (1,089)    |
|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1)       | -          |
| A31200 存貨                   | 12,620    | (2,889)    |
| A31230 預付款項                 | (2,794)   | 1,335      |
|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 9         | (19)       |
| A31990 催收款                  | 9,022     | 820        |
| A32125 合約負債                 | (3,247)   | 3,046      |
| A32150 應付帳款                 | 6,853     | (5,592)    |
|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 55        | (378)      |
| A32180 其他應付款                | 2,244     | (421)      |
|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2         | 16         |
|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7,834)   | 3,450      |
|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97)      | (527)      |
|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 28,915    | 9,296      |
|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834)     | (891)      |
| A33500 (支付)退還之所得稅           | (45)      | 26         |
|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28,036    | 8,431      |
|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            |
| B02200 於共同控制下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淨現金流出 | (12,715)  | -          |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424)   | (1,679)    |
|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2,000     | -          |
|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         | (90)       |
|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147)     | -          |
| B07500 收取之利息                | 911       | 353        |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2,375)  | (1,416)    |
|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            |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10,000)  | (10,000)   |
|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 (8,515)   | (8,147)    |
| C05400 子公司現金增資流入款           | -         | 7,798      |
|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7,202      |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8,515)  | (3,147)    |
|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淨(減少)增加     | (2,854)   | 3,868      |
|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2,408    | 78,540     |
|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 79,554 | 82,408     |

(請詳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正能量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議事規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 修正條文                                                                                                                                                            | 現行條文                                                                                                                               | 說明                                                          |
|-----------------------------------------------------------------------------------------------------------------------------------------------------------------|------------------------------------------------------------------------------------------------------------------------------------|-------------------------------------------------------------|
| <p>第 11 條</p> <p>已屆開會時間，如全體董事有半數未出席時，主席得宣布於當日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者，主席得依第三條第二項規定之程序重新召集。</p> <p>前項及第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稱全體董事，以實際在任者計算之。</p>                           | <p>第 11 條</p> <p>已屆開會時間，如全體董事有半數未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者，主席得依第三條第二項規定之程序重新召集。</p> <p>前項及第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稱全體董事，以實際在任者計算之。</p> | <p>中華民國 113 年 01 月 11 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 1120383996 號令修正。</p> |
| <p>第 12 條</p> <p>(略)</p> <p>董事會議事進行中，若在席董事未達出席董事過半數者，經在席董事提議，主席應宣布暫停開會，並準用本規則第 11 條規定。</p> <p><u>董事會議事進行中，主席因故無法主持會議或未依第二項規定逕行宣布散會，其代理人之選任準用第 9 條第三項規定。</u></p> | <p>第 12 條</p> <p>(略)</p> <p>董事會議事進行中，若在席董事未達出席董事過半數者，經在席董事提議，主席應宣布暫停開會，並準用本規則第 11 條規定。</p>                                         | <p>中華民國 113 年 01 月 11 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 1120383996 號令修正。</p> |

## 正能量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健全營運計劃書

### 一、本次減資緣由：

依據本公司 113 年 03 月 13 日董事會決議，112 年度期末待彌補虧損為新台幣 141,743,930 元，為改善財務結構，強化公司營運體質，健全公司未來營運發展，擬辦理減少資本額以彌補累積虧損。

### 二、營運改善計畫

#### 1.短期計畫：

營運重點：依據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關於電子組裝代工業務，利基型胎壓產品的業務量穩定成長，伴隨客戶的成長創造雙贏局面。在 GPS 產品方面，持續開發關鍵技術，例如太陽能輔助供電以及血氧 SPO2 偵測等，以符合輕薄短小低耗電的需求趨勢，深化與品牌客戶的合作，擴大產品線深度以幫助客戶維持市占率。112 年 6 月收購馬拉松世界公司後，因應未來整體營運規劃，發展線上（網路通路）線下（實體店面）營運方式，跨入運動整合平台，整合運動資源進並提供消費者全方面之運動服務需求。

#### 2.中長期計畫：

中長期營運重點：未來結合集團資源，將旗下其他運動品牌陸續整合至本公司項下，以三鐵運動為核心，打造全方面之運動相關平台。透過團體戰之方式跨入三鐵運動領域及社群，提供更多運動樂趣，增加會員，擴大運動營運版圖。期待有效掌握現有客戶資源，整合目前各項銷售項目，有效利用線上及線下之銷售網，包含跑步、登山、單車等，再造新穎之整體銷售方式，使獲利增益。

#### 3.降低營運成本：

透過轉型計畫，以及集團資源內部資源整合，使資本支出、人力成本等營運成本有效的控制，效率提升，內部流程精簡改造使整體營運成本能持續降低。

### 三、落實執行之控管措施：

健全營運計劃書辦理情況及執行成果將按季提報董事會控管，並提交次年度股東會說明。



### 正能量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擬辦理私募普通股案說明

說明：

一、為充實營運資金，並考量資金募集之時效性，擬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規定，採私募方式辦理普通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以不超過 20,000,000 股為限，並提請股東會決議通過。

二、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1. 本次私募普通股之參考價格，以定價日前 1、3 或 5 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或定價日前 30 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為之。
2. 本次私募普通股價格之訂定，不得低於前述參考價格之八成。
3. 實際定價日視洽特定人之情形，於股東會決議通過後不低於股東會決議成數範圍內，授權董事會依上述方式訂定。
4. 本次私募普通股實際發行價格之訂定將參考本公司營運狀況、未來展望以及最近股價情形，並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辦理之，故其價格之訂定應有其合理性。
5. 本次私募普通股價格可能低於股票面額，其原因為本公司目前每股淨值低，且長期處虧損狀態；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為可能造成累積虧損增加，未來是否可能因累積虧損增加而須辦理減資則視私募後之營業改善情形而定。

三、特定人選擇之方式：本次私募普通股之對象以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1 年 6 月 13 日 (91) 台財證一字第 0910003455 號令規定之特定人為限。

1. 本次私募普通股應募人如為關係人或內部人時，其名單如下：

| 應募人       | 與公司之關係              | 選擇方式與目的                               |
|-----------|---------------------|---------------------------------------|
| 胡湘麒       | 董事長                 | 考量其本身對本公司營運有相當程度之了解，且對公司未來營運有直接或間接助益。 |
| 沈國英       | 1. 董事<br>2. 本公司持股股東 |                                       |
| 宋和業       | 董事                  |                                       |
| 闕聖哲       | 董事                  |                                       |
| 能率網通(股)公司 | 本公司法人董事             |                                       |
| 石介璇       | 本公司財會主管             |                                       |
| 王柳盛       | 本公司研發單位協理           |                                       |

應募人為法人者，應揭露事項如下：

| 法人應募人     | 其前十名股東名稱及其持股比率     | 與公司之關係   |
|-----------|--------------------|----------|
| 能率網通(股)公司 | 能率創新股份有限公司(13.88%) | 無        |
|           | 能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7.78%)  | 無        |
|           | 康慶中(5.30%)         | 無        |
|           | 林友士(3.00%)         | 無        |
|           | 佳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42%)  | 無        |
|           | 胡湘麒(2.16%)         | 本公司董事長   |
|           | 張建三(1.91%)         | 無        |
|           | 傅鎧弁(1.70%)         | 本公司董事長配偶 |
|           | 恆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51%)  | 無        |
|           | 范揚淇(1.45%)         | 無        |

註：前揭法人應募人其前十名股東名稱及其持股比率，為能率網通（股）公司最近一次停止過戶股東名簿記載之資料。

## 2. 應募人如為策略性投資人者：

應募人之選擇方式與目的：為提升本公司營運能力及擴大市場，應募人選擇以相同產業、或可改善本公司財務結構、或可協助提高本公司營運績效、或其他業者可提供業務整合利基之法人或個人為限。

必要性：為因應公司所處產業之激烈競爭，並配合公司未來產品及業務規劃，引進策略性投資人實有其必要性。

預計效益：藉由應募人之加入，除可充實本公司營運資金、改善公司財務結構，並可降低成本、提高營運績效。

## 四、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1. 不採用公開募集之理由：私募具有籌資迅速、簡便之特效，為能達到即時引進投資人之目的，且私募有價證券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可確保公司與投資人間之良好互動關係，進而協助公司擴展營運，故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得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以私募方式募集資金。

2. 私募之額度：以不超過普通股2,000萬股數(含)內之額度，於股東會決議日起1年內分1至3次辦理。

第1次：預計募集股數為700萬股。

第2次：預計募集股數為800萬股

第3次：在2,000萬股之剩餘額度內辦理。

3. 針對前述第 1、2、3 次擬私募股數，於各次實際辦理時得將先前未發行股數及/或後續預計發行股數全數或一部併同發行，惟合計發行總股數以不超過 2,000 萬股為限。
4. 資金用途：發展新事業體、購置新事業營運資產及充實營運資金。
5. 預計達成效益：改善財務結構，增加新事業營收與收益以及公司營運資金，對公司經營之穩定性及股東權益有其正面助益。

五、 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前一年內經營權發生變動或辦理私募引進策略性投資人後，是否將造成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者：否。

六、 其他應敘明事項：

1. 本次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相關事項，擬授權董事會得視募集實際情形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三次以內辦理，發行期限屆滿，不予辦理。
2. 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原則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依據證券交易法規定，私募普通股於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起三年內，除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8 規定之轉讓對象外，不得賣出。本公司將於交付日起滿三年後依相關規定向主管機關申請補辦公開發行及上櫃交易。
3. 本次私募計畫之主要內容，除私募定價成數外，包括實際發行價格、股數、發行條件、計畫項目、募集金額、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等相關事項，暨其他一切有關發行計畫之事項，擬提請股東會同意授權董事會視市場狀況調整、訂定與辦理，未來如因主管機關指示修正或基於營運評估或客觀環境需要變更時，亦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七、 本公司私募有價證券議案，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規定，應說明事項請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請點選（公開資訊觀測站-投資專區/私募專區/私募資料查詢）及本公司網站（網址：<http://www.transystem.com.tw>）查詢。

正能量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原名:系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一一二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第一章 總 則**

- 第 一 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之，定名為正能量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為 EMpower Technology Corporation. 簡稱為 EMT。
- 第 二 條 本公司經營業務範圍如下：
- CC 01100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限無線電收發信機、無線電收音機、無線電發射機、工業科學醫療用輻射性電機、其他具有產生無線電射能之電機）。
- F 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限無線電收發信機、無線電收音機、無線電發射機、工業科學醫療用輻射性電機、其他具有產生無線電射能之電機）。
- F 401010 國際貿易業。
- CC 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J 802010 運動訓練業
- J 803010 運動表演業（限區外經營）
- J 803020 運動比賽業（限區外經營）
- 一、研究、開發、生產、銷售、系統安裝下列產品：
- （一）傳輸及線路迴路通訊之組件與系統（含有線光纖及無線高頻微波）。
- （二）數據、用戶終端及交換通訊之組件與系統。
- （三）衛星及航太相關通訊之組件與系統。
- （四）視訊及有線電視通訊之組件與系統。
- 二、兼營前項業務相關之進出口貿易。
- 三、兼營前項業務相關之顧問諮詢及技術服務。
- 第二條之一 本公司為業務需要，得對外保證。
- 第二條之二 本公司為他公司有限責任股東時，其所投資總額得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不得超過實收資本總額百分之四十之限制」但不得超過本公司實收股本。
- 第 三 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苗栗縣，並得視實際需要經董事會之決議及主管機關核准復於國內外適當地點設立分支機構。
- 第 四 條 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第二十八條規定辦理。

## 第二章 股 份

- 第 五 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柒億元，分為普通股柒仟萬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並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其中 38,925,000 元分 3,892,500 股，保留供發行員工認股權證行使認股權轉換股份使用。
- 第五條之一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得請求本公司合併換發大面額證券。
- 第 六 條 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代表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經簽證銀行依法簽證後發行之。
- 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得免印製股票，惟免印製股票時，該股份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 第 七 條 本公司股東辦理股務相關業務，悉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規定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
- 第 八 條 股票之過戶登記，於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本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不得為之。

## 第三章 股 東 會

- 第 九 條 本公司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結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 股東會開會時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為之。
- 第 十 條 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三十日前通知各股東，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於十五日前通知各股東，通知中應載明開會之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
- 第 十一 條 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本公司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之規定情事者無表決權。
- 第 十二 條 股東會之決議，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 第 十三 條 股東辦理股東會出席報到及相關股東會業務時，悉依主管機關頒布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等相關法令規定辦理；股東亦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其相關事宜悉依法令規定辦理。
- 第 十四 條 本公司董事長為股東會主席。董事長缺席時，依中華民國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之規定由副董事長或董事一人代為主席。
- 第 十五 條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議事錄應記載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決議方法、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議事錄應與出席股東之簽名簿及代理出席委託書一併保存於本公司。
- 前項議事錄之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 **第四章 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

- 第 十六 條 本公司設董事七~九人，其中獨立董事不得少於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組織董事會，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董事任期為三年，連選得連任。
- 本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之。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之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其人數不得少於三人，其中一人為召集人，且至少一人應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審計委員會及其成員，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暨其他法令規定負責執行監察人之職務。
- 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其全體董事合計持股比例，依證券管理機關之規定。
- 董事長由董事互選。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公司主持一切業務。並得設副董事長一人，其產生方式和任期與董事長同。
- 第 十七 條 董事長為董事會主席。另外，董事有權依董事會之決議以本公司名義及代表本公司簽署文件，並依董事會決議以及於董事會休會期間則依本公司之目標代表董事會為一切行為。董事長缺席時，依中華民國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之規定由副董事長或其他董事代理之。
- 第 十八 條 本公司董事會至少每季召開一次，均由董事長召集之並為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
- 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但遇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董事會召集通知得以書面、傳真或電子郵件(E-mail)等方式為之。
- 董事會得以視訊會議為之，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 董事會之決議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過半數董事之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行之。
- 第 十九 條 董事因故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時，得出具委託書，並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但代理人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 **第五章 經理人及職工**

- 第 二十 條 本公司得設置經理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 第 二十一 條 總經理秉承董事會決議及董事長之命令，綜理公司一切業務，副總經理及經理輔佐總經理辦事。
- 第 二十二 條 本公司經理人以外其他職工之任免由總經理負責。

## 第六章 會計

第 二十三 條 本公司之會計年度自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每會計年度終了應辦理決算，年度決算後由董事會依照公司法規定造具下列各項表冊，並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之。

一、營業報告書。

二、財務報表。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第 二十四 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激勵員工及經營團隊應針對董事及員工酬勞分派如下。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一）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五。

（二）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五。

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時，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員工酬勞配發股票時，發放對象除本公司員工外，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相關辦法授權董事會製訂之。

第 二十四 條 之一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再加計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酌情保留適當盈餘後，並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之股息及紅利、資本公積或法定盈餘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不適用前項應經股東會決議之規定。

本公司股利政策之執行方式，需考量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與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暨確保市場競爭力等相關因素，其中現金股利應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二十。

第 二十五 條 本公司董事報酬或車馬費，授權董事會依照同業水準發給。又本公司股東或董事充任經理人或職工概視同一般之職工支領薪資。

董事會得視實際需要經董事會決議後於任期中為全體董事購買責任保險。

## 第七章 附 則

第 二十六 條 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悉依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規定辦理之。

第 二十七 條 本章程由發起人會議經全體發起人同意於民國七十九年十月二十四日訂立。本章程於民國八十年二月六日第一次修正。本章程於民國八十年十月二十一日第二次修正。本章程於民國八十二年四月二十四日第三次修正。本章程於民國八十三年元月六日第四次修正。本章程於民國八十三年七月二十五日第五次修正。本章程於民國八十三年八月二十日第六次修正。本章程於民國八十六年四月二十六日第七次修正。本章程於民國八十七年三



月二十八日第八次修正。本章程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二十八日第九次修正。本章程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十四日第十次修正。本章程於民國九十四年五月三十一日第十一次修正。本章程於民國九十四年五月三十一日第十二次修正。本章程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日第十三次修正。本章程於民國九十六年五月三十日第十四次修正。本章程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十五日第十五次修正。本章程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第十六次修正。本章程於民國九十九年五月二十六日第十七次修正。本章程於民國一百年六月二日第十八次修正。本章程於民國一百零一年五月三十日第十九次修正。本章程於民國一百零三年六月六日第二十次修正。本章程於民國一百零五年六月三日第二十一次修正。本章程於民國一百零六年六月十六日第二十二次修正。本章程於民國一百零七年六月二十五日第二十三次修訂。本章程於民國一百零九年六月二十四日第二十四次修訂。本章程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第二十五次修訂。

## 正能量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系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股東會議事規則

中華民國 112 年 06 月 28 日

112 年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 第一條

為建立本公司良好股東會治理制度、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爰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五條規定訂定本規則，以資遵循。

#### 第二條

本公司股東會之議事規則，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則之規定。

#### 第三條（股東會召集及開會通知）

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公司召開股東會視訊會議，除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另有規定外，應以章程載明，並經董事會決議，且視訊股東會應經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

本公司股東會召開方式之變更應經董事會決議，並最遲於股東會開會通知書寄發前為之。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開會通知書、委託書用紙、有關承認案、討論案、選任或解任董事(含獨立董事)事項等各項議案之案由及說明資料製作成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股東常會開會二十一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製作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股東會開會十五日前，備妥當次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供股東隨時索閱，並陳列於本公司及本公司所委任之專業股務代理機構，且應於股東會現場發放。

前項之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本公司於股東會開會當日應依下列方式提供股東參閱：

- 一、召開實體股東會時，應於股東會現場發放。
- 二、召開視訊輔助股東會時，應於股東會現場發放，並以電子檔案傳送至視訊會議平台。
- 三、召開視訊股東會時，應以電子檔案傳送至視訊會議平台。

通知及公告應載明召集事由；其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選任或解任董事(含獨立董事)、變更章程、減資、申請停止公開發行、董事競業許可、盈餘轉增資、公積轉增資、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第一百八十五條第一項各款之事項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一、第四十三條之六、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之一及第六十條之二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股東會召集事由已載明全面改選董事(含獨立董事)，並載明就任日期，該次股東會改選完成後，同次會議不得再以臨時動議或其他方式變更其就任日期。

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但股東提案係為敦促公司增進公共利益或善盡社會責任之建議，董事會仍得列入議案。另股東所提議案有公司法第 172 條之 1 第 4 項各款情形之一，董事會得不列為議案。

公司應於股東常會召開前之停止股票過戶日前，公告受理股東之提案、書面或電子受理方式、受理處所及受理期間；其受理期間不得少於十日。

股東所提議案以三百字為限，超過三百字者，該提案不予列入議案；提案股東應親自或委託他人出席股東常會，並參與該項議案討論。

公司應於股東會召集通知日前，將處理結果通知提案股東，並將合於本條規定之議案列於開會通知。對於未列入議案之股東提案，董事會應於股東會說明未列入之理由。

#### 第四條

股東得於每次股東會，出具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

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應於股東會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委託書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委託者，不在此限。

委託書送達本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本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委託書送達本公司後，股東欲以視訊方式出席股東會，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本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第五條（召開股東會地點及時間之原則）

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召開之地點及時間，應充分考量獨立董事之意見。

本公司召開視訊股東會時，不受前項召開地點之限制。

#### 第六條（簽名簿等文件之備置）

本公司應於開會通知書載明受理股東、徵求人、受託代理人（以下簡稱股東）報到時間、報到處地點，及其他應注意事項。

前項受理股東報到時間至少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辦理之；股東會視訊會議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於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受理報到，完成報到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

股東所委託之代理人（以下稱股東）應憑出席證、出席簽到卡

或其他出席證件出席股東會，本公司對股東出席所憑依之證明文件不得任意增列要求提供其他證明文件；屬徵求委託書之徵求人並應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本公司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

本公司應將議事手冊、年報、出席證、發言條、表決票及其他會議資料，交付予出席股東

會之股東；有選舉董事、監察人者，應另附選舉票。

政府或法人為股東時，出席股東會之代表人不限於一人。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股東欲以視訊方式出席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向本公司登記。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本公司至少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將議事手冊、年報及其他相關資料上傳至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並持續揭露至會議結束。

#### 第六條之一（召開股東會視訊會議，召集通知應載事項）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視訊會議，應於股東會召集通知載明下列事項：

一、股東參與視訊會議及行使權利方法。

二、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情事致視訊會議平台或以視訊方式參與發生障礙之處理方式，至少包括下列事項：

（一）發生前開障礙持續無法排除致須延期或續行會議之時間，及如須延期或續行集會時之日期。

（二）未登記以視訊參與原股東會之股東不得參與延期或續行會議。

（三）召開視訊輔助股東會，如無法續行視訊會議，經扣除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會之出席股數，出席股份總數達股東會開會之法定定額，股東會應繼續進行，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其出席股數應計入出席之股東股份總數，就該次股東會全部議案，視為棄權。

（四）遇有全部議案已宣布結果，而未進行臨時動議之情形，其處理方式。

三、召開視訊股東會，並應載明對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會有困難之股東所提供之適當替代措施。除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第四十四條之九第六項規定之情形外，應至少提供股東連線設備及必要協助，並載明股東得向公司申請之期間及其他相關應注意事項。

#### 第七條（股東會主席、列席人員）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其未設常務董事者，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前項主席係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代理者，以任職六個月以上，並瞭解公司財務業務狀況之常務董事或董事擔任之。主席如為法人董事之代表人者，亦同。

董事會所召集之股東會，董事長宜親自主持，且宜有董事會過半數之董事出席，及各類功能性委員會成員至少一人代表出席，並將出席情形記載於股東會議事錄。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本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



#### 第八條（股東會開會過程錄音或錄影之存證）

本公司應於受理股東報到時起將股東報到過程、會議進行過程、投票計票過程全程連續不間斷錄音及錄影。

前項影音資料應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本公司應對股東之註冊、登記、報到、提問、投票及公司計票結果等資料進行記錄保存，並對視訊會議全程連續不間斷錄音及錄影。

前項資料及錄音錄影，本公司應於存續期間妥善保存，並將錄音錄影提供受託辦理視訊會議事務者保存。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本公司宜對視訊會議平台後台操作介面進行錄音錄影。

#### 第九條

股東會之出席，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及視訊會議平台報到股數，加計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計算之。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並同時公布無表決權數及出席股份數等。

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本公司另應於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公告流會。

前項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並將假決議通知各股東於一個月內再行召集股東會；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股東欲以視訊方式出席者，應依第六條向本公司重行登記。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股東會表決。

#### 第十條（議案討論）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相關議案（包括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修正）均應採逐案票決，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董事會其他成員應迅速協助出席股東依法定程序，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主席對於議案及股東所提之修正案或臨時動議，應給予充分說明及討論之機會，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並安排適足之投票時間。

#### 第十一條（股東發言）

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惟股東發言違反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以視訊方式參與之股東，得於主席宣布開會後，至宣布散會前，於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以文字方式提問，每一議案提問次數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以二百字為限，不適用第一項至第五項規定。

前項提問未違反規定或未超出議案範圍者，宜將該提問揭露於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以為周知。

#### 第十二條（表決股數之計算、迴避制度）

股東會之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股東會之決議，對無表決權股東之股份數，不算入已發行股份之總數。

股東對於會議之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致有害於本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表決，並不得代理他股東行使其表決權。

前項不得行使表決權之股份數，不算入已出席股東之表決權數。

除信託事業或經證券主管機關核准之股務代理機構外，一人同時受二人以上股東委託時，其代理之表決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表決權之百分之三，超過時其超過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 第十三條

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受限制或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第二項所列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應採行以電子方式並得採行以書面方式行使其表決權；其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故本公司宜避免提出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

前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其意思表示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送達公司，意思表示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意思表示者，不在此限。

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後，如欲親自或以視訊方式出席股東會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與行使表決權相同之方式撤銷前項行使表決權之意思表示；逾期撤銷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之表決權為準。如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並以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



表決時，應逐案由主席或其指定人員宣佈出席股東之表決權總數後，由股東逐案進行投票表決，並於股東會召開後當日，將股東同意、反對及棄權之結果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

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

股東會表決或選舉議案之計票作業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處為之，且應於計票完成後，當場宣布表決結果，包含統計之權數，並作成紀錄。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視訊會議，以視訊方式參與之股東，於主席宣布開會後，應透過視訊會議平台進行各項議案表決及選舉議案之投票，並應於主席宣布投票結束前完成，逾時者視為棄權。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應於主席宣布投票結束後，為一次性計票，並宣布表決及選舉結果。

本公司召開視訊輔助股東會時，已依第六條規定登記以視訊方式出席股東會之股東，欲親自出席實體股東會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與登記相同之方式撤銷登記；逾期撤銷者，僅得以視訊方式出席股東會。

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未撤銷其意思表示，並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會者，除臨時動議外，不得再就原議案行使表決權或對原議案提出修正或對原議案之修正行使表決權。

#### 第十四條（選舉事項）

股東會有選舉董事(含獨立董事)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包含當選董事(含獨立董事)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及落選董監事名單及其獲得之選舉權數。

前項選舉事項之選舉票，應由監票員密封簽字後，妥善保管，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 第十五條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前項議事錄之分發，本公司得以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告方式為之。

議事錄應確實依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決議方法、議事經過之要領及表決結果（包含統計之權數）記載之，有選舉董事、監察人時，應揭露每位候選人之得票權數。在本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其議事錄除依前項規定應記載事項外，並應記載股東會之開會起迄時間、會議之召開方式、主席及紀錄之姓名，及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情事致視訊會議平台或以視訊方式參與發生障礙時之處理方式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召開視訊股東會，除應依前項規定辦理外，並應於議事錄載明，對於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會有困難股東提供之替代措施。

#### 第十六條（對外公告）

徵求人徵得之股數、受託代理人代理之股數及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出席之股數，本公司應於股東會開會當日，依規定格式編造之統計表，於股東會場內為明確之揭示；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本公司至少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將前述資料上傳至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並持續揭露至會議結束。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視訊會議，宣布開會時，應將出席股東股份總數，揭露於視訊會議平台。如開會中另有統計出席股東之股份總數及表決權數者，亦同。

股東會決議事項，如有屬法令規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規定之重大訊息者，本公司應於規定時間內，將內容傳輸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 第十七條（會場秩序之維護）

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帶識別證或臂章。

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或識別證。

會場備有擴音設備者，股東非以本公司配置之設備發言時，主席得制止之。

股東違反議事規則不服從主席糾正，妨礙會議之進行經制止不從者，得由主席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請其離開會場。

#### 第十八條（休息、續行集會）

會議進行時，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發生不可抗拒之情事時，主席得裁定暫時停止會議，並視情況宣布續行開會之時間。

股東會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開會之場地屆時未能繼續使用，得由股東會決議另覓場地繼續開會。

股東會得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二條之規定，決議在五日內延期或續行集會。

#### 第十九條（視訊會議之資訊揭露）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本公司應於投票結束後，即時將各項議案表決結果及選舉結果，依規定揭露於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並應於主席宣布散會後，持續揭露至少十五分鐘。

#### 第二十條（視訊股東會主席及紀錄人員之所在地）

本公司召開視訊股東會時，主席及紀錄人員應在國內之同一地點，主席並應於開會時宣布該地點之地址。

#### 第二十一條（斷訊之處理）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本公司得於會前提供股東簡易連線測試，並於會前及會議中即時提供相關服務，以協助處理通訊之技術問題。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主席應於宣布開會時，另行宣布除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票處理準則第四十四條之二十四第四項所定無須延期或續行集會情事外，於主席宣布散會前，因天

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情事，致視訊會議平台或以視訊方式參與發生障礙，持續達三十分鐘以上時，應於五日內延期或續行集會之日期，不適用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二條之規定。發生前項應延期或續行會議，未登記以視訊參與原股東會之股東，不得參與延期或續行會議。

依第二項規定應延期或續行會議，已登記以視訊參與原股東會並完成報到之股東，未參與延期或續行會議者，其於原股東會出席之股數、已行使之表決權及選舉權，應計入延期或續行會議出席股東之股份總數、表決權數及選舉權數。

依第二項規定辦理股東會延期或續行集會時，對已完成投票及計票，並宣布表決結果或董事、監察人當選名單之議案，無須重行討論及決議。

本公司召開視訊輔助股東會，發生第二項無法續行視訊會議時，如扣除以視訊方式出席股東會之出席股數後，出席股份總數仍達股東會開會之法定定額者，股東會應繼續進行，無須依第二項規定延期或續行集會。

發生前項應繼續進行會議之情事，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會股東，其出席股數應計入出席股東之股份總數，惟就該次股東會全部議案，視為棄權。

本公司依第二項規定延期或續行集會，應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第四十四條之二十七項所列規定，依原股東會日期及各該條規定辦理相關前置作業。

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第十二條後段及第十三條第三項、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第四十四條之五第二項、第四十四條之十五、第四十四條之十七第一項所定期間，本公司應依第二項規定延期或續行集會之股東會日期辦理。

## 第二十二條（數位落差之處理）

本公司召開視訊股東會時，應對於以視訊方式出席股東會有困難之股東，提供適當替代措施。除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第四十四條之九第六項規定之情形外，應至少提供股東連線設備及必要協助，並載明股東得向公司申請之期間及其他相關應注意事項。

## 第二十三條

本議事規則於民國八十四年六月二十四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後訂立，以後倘經修訂時亦同。民國八十七年三月二十八日第一次修正。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十四日第二次修正。民國九十四年五月三十一日第三次修正。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日第四次修正。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第五次修正。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六日第六次修正。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五日第七次修正。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二十四日第八次修正。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二十五日第九次修正。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九日第十次修正。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第十一次修正。

## 正能量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系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選任程序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二十五日

一一〇年股東常會修訂通過

- 第一條 為公平、公正、公開選任董事，爰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一條及第四十一條規定訂定本程序。
- 第二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任，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程序辦理。
- 第三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任，應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 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 二、專業知識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驗等。
-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其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一、營運判斷能力。
  - 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三、經營管理能力。
  - 四、危機處理能力。
  - 五、產業知識。
  - 六、國際市場觀。
  - 七、領導能力。
  - 八、決策能力。
- 董事間應有超過半數之席次，不得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本公司董事會應依據績效評估之結果，考量調整董事會成員組成。
- 第四條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資格，應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二條、第三條以及第四條之規定。
-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選任，應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五條、第六條、第七條、第八條以及第九條之規定，並應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四條規定辦理。
- 第五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應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所規定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程序為之。
- 董事因故解任，致不足五人者，公司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但董事缺額達章程所定席次三分之一者，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獨立董事之人數不足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第一項但書規定者，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 第六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應採用累積投票制，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
- 第七條 董事會應製備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並加填其權數，分發出席股東會之股東，選舉人之記名，得以在選舉票上所印出席證號碼代之。
- 第八條 本公司董事依公司章程所定之名額，分別計算獨立董事、非獨立董事之選舉權，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數較多者分別依次當選，如有二人以上得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 第九條 選舉開始前，應由主席指定具有股東身分之監票員、計票員各若干人，執行各項有關職務。投票箱由董事會製備之，於投票前由監票員當眾開驗。
- 第十條 選舉票有左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一、不用有召集權人製備之選票者。  
二、以空白之選票投入投票箱者。  
三、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  
四、所填被選舉人與董事候選人名單經核對不符者。  
五、除填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 第十一條 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開票結果應由主席當場宣布，包含董事當選名單與其當選權數。
- 第十二條 當選之董事由本公司董事會發給當選通知書。
- 第十三條 本辦法由股東會決議通過後施行，修改時亦同。本選舉辦法於民國八十六年八月二十三日第一次修正。本選舉辦法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十四日第二次修正。本選舉辦法於民國一百零三年六月六日第三次修正。本選舉辦法於民國一百零七年六月二十五日第四次修訂。本選舉辦法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二十五日第五次修訂。

## 正能量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持股情形

1. 依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及「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第 2 條規定，全體董事法定應持有股數為 4,342,546 股。
2. 截至本次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113.04.29)止，全體董事實際持有股數：6,804,659 股。全體董事持有股數已達法定成數標準，明細如下：

| 職稱    | 姓名                   | 停止過戶日股東名簿記載之持有股數 |        |
|-------|----------------------|------------------|--------|
|       |                      | 股數               | 持股比率   |
| 董 事 長 | 能率網通(股)公司<br>代表人：胡湘麒 | 4,527,000        | 15.64% |
| 董 事   | 能率網通(股)公司<br>代表人：宋和業 |                  |        |
| 董 事   | 闕聖哲                  | 1,295,000        | 4.47%  |
| 董 事   | 沈國英                  | 982,659          | 3.39%  |
| 獨立董事  | 袁孝椿                  | 0                | 0.00%  |
| 獨立董事  | 林志茂                  | 0                | 0.00%  |
| 獨立董事  | 王育文                  | 0                | 0.00%  |
| 合計    |                      | 6,804,659        | 23.50% |



謝謝您參加股東常會！

歡迎您隨時批評指教！